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中期報告
2016



業績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202,723	429,430
其他收益，淨額	3	2,499	4,453
佣金費用		(31,189)	(96,881)
僱員薪酬和福利費用		(60,923)	(109,416)
折舊費用		(2,506)	(2,627)
金融服務營運之利息費用		(2,466)	(11,656)
其他費用淨額		(55,991)	(73,938)
除稅前溢利		52,147	139,365
所得稅費用	4	(4,404)	(14,949)
溢利		47,743	124,416
應佔溢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47,744	124,416
非控股權益		(1)	-
		47,743	124,416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5	6.00港仙	15.70港仙

期內建議股息(如有)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溢利	47,743	124,41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	-	(167)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67)
全面收益總額	47,743	124,249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47,744	124,249
非控股權益	(1)	-
	47,743	124,24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27	12,221
聯交所及期交所交易權		4,212	4,212
其他資產		26,657	26,006
可供出售投資	7	2,470	2,470
遞延稅項資產		7,267	7,304
非流動資產總額		52,233	52,213
流動資產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7	120,127	42,980
應收帳款	8	533,450	879,937
貸款及墊款	9	1,910,769	2,053,8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077	21,253
可退回稅項		1,072	1,172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10	4,367,135	3,862,085
現金及銀行結存		342,451	511,804
流動資產總額		7,299,081	7,373,049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1	4,717,235	4,448,6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2,062	127,599
計息銀行貸款	12	482,340	749,680
應繳稅項		22,148	17,889
流動負債總額		5,293,785	5,343,824
流動資產淨值		2,005,296	2,029,22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57,529	2,081,43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66	266
資產淨值		2,057,263	2,081,172
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00,457	1,200,457
其他儲備		854,177	878,085
非控股權益		2,054,634	2,078,542
		2,629	2,630
權益總額		2,057,263	2,081,17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普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80,120	15	167	138	733,425	1,313,865	2,631	1,316,496
期間溢利	-	-	-	-	124,416	124,416	-	124,416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處置可供出售投資	-	-	(167)	-	-	(167)	-	(167)
除稅後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167)	-	124,416	124,249	-	124,249
已宣派及已支付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因供股而發行的股份	-	-	-	-	(39,807)	(39,807)	-	(39,807)
	620,337	-	-	-	-	620,337	-	620,33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00,457	15	-	138	818,034	2,018,644	2,631	2,021,27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普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200,457	15	138	877,932	2,078,542	2,630	2,081,172
除稅後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47,744	47,744	(1)	47,743
已宣派及已支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71,652)	(71,652)	-	(71,65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00,457	15	138	854,024	2,054,634	2,629	2,057,26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52,147	139,365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處置時自權益轉撥)	3	-	(167)
折舊		2,506	2,6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5)	-
		54,638	141,825
其他資產增加		(651)	(10,965)
可供出售投資減少		-	5,14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增加)／減少		(77,147)	45,78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346,487	(257,175)
貸款及墊款減少／(增加)		143,049	(1,660,6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824)	(2,490)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增加		(505,050)	(1,019,235)
應付帳款增加		268,579	1,183,1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55,537)	148,653
		171,544	(1,425,978)
來自／(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		100	-
已退還香港利得稅		(108)	(336)
已付海外稅項			
		171,536	(1,426,3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912)	(1,7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5	-
		(1,897)	(1,7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予)／來自銀行貸款之所得款項淨額	(267,340)	1,056,041
因供股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620,337
已付股息	(71,652)	(19,53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38,992)	1,656,839
現金及銀行結存(減少)／增加淨額	(169,353)	228,800
期初之現金及銀行結存	511,804	272,195
期末之現金及銀行結存	342,451	500,995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已收利息	12,566	11,736
已收股息	112	47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主要會計政策

一般資料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此中期報告所載用作比較的財務資料是摘錄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但該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當年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披露的關於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或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1. 一般資料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用若干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於下文附註(a)詳述。

(a)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更改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惟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披露主動性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納方法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農業：生產性植物 於獨立財務報表內之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金融工具 ¹ 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¹ 租賃 ³

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一般資料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合以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過往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耗蝕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的影響，並預期採納該準則將會對本集團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會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以確認客戶合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績效責任、不同期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的規定。二零一五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一項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強制生效日期推遲一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了租賃的確認、計量、呈報和披露的原則。對於承租人的會計處理，該準則引入了單一承租人的會計模式，並要求承租人確認全部十二個月以上年期的租賃的資產和負債，除非該資產屬低價值的。該準則要求承租人確認資產的使用權代表其獲權利使用該租賃資產，而租賃負債代表其支付租金的義務。對於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該準則大體上承接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對出租人的會計要求。因此，出租人須繼續為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為這兩類租賃作出不同會計處理。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目前正在評估採納該準則後的影響。

2.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經紀業務 千港元	投資 銀行業務 千港元	資產 管理業務 千港元	融資及 貸款業務 千港元	投資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及 其他收益	102,459	25,902	1,117	73,033	212	2,499	205,222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溢利/(開支)	10,727	5,474	(4,200)	39,248	(1,601)	2,499	52,147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及 其他收益	256,196	57,538	6,148	90,855	18,693	4,453	433,883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溢利	58,381	15,454	836	43,415	16,826	4,453	139,365

3. 收入及其他收益

收入及其他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經紀業務：		
代理買賣的證券佣金收入		
— 港股	55,079	195,466
— 非港股	13,006	27,688
代理買賣的期貨及期權佣金收入	16,930	21,136
手續費收入	10,116	2,545
證券研究費收入及其他	7,328	9,361
	102,459	256,196
投資銀行業務：		
首次公開發售、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	13,914	43,939
財務顧問、合規顧問、保薦費收入及其他	11,988	13,599
	25,902	57,538
資產管理業務：		
管理費及投資顧問費收入	1,117	6,148
融資及貸款業務：		
現金客戶及孖展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60,366	74,524
首次公開發售貸款利息收入	101	4,595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2,566	11,736
	73,033	90,855

3. 收入及其他收益(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續)		
投資業務：		
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 上市投資	(102)	822
– 非上市投資	(1,450)	15,500
股息和利息收入：		
– 上市投資	40	53
– 非上市投資	1,724	2,318
	212	18,693
	202,723	429,430
其他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2,484	4,2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5	–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167
	2,499	4,453

4. 所得稅

已就期內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一五年：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源自香港以外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當地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香港	4,300	14,800
本期－其他地區	67	104
遞延	37	45
本期間總稅項支出	4,404	14,949

5.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集團於上述期間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796,138,689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千港元)	47,744	124,416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a))	796,139	792,31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6.00	15.70

附註：

- (a) 截止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以供股方式按本公司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可按2.342港元(較現有股份於供股日期當日的公平價值有所折讓)的價格認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發行265,379,563股新股籌集約621.5百萬港元。減去有關此次供股的開支1.2百萬港元後的所得款項淨額620.3百萬港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股本賬內。供股引致的紅利部分的影響已計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一無(二零一五年：無)	-	-

7. 投資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會所債券	2,470	2,47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上市之投資基金，按公平價值	23,889	-
非上市投資基金，按公平價值	22,939	-
非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價值	73,299	42,980
	120,127	42,980
總計	122,597	45,450

7. 投資(續)

公平價值等級架構

本集團使用以下等級架構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第一層：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第二層：按估值技巧計算(藉此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對公平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

第三層：按估值技巧計算(藉此觀察不到對公平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會所債券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2,470	2,47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上市之投資基金，按公平價值

23,889	-	23,889
--------	---	--------

非上市投資基金，按公平價值

-	22,930	22,930
---	--------	--------

非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價值

-	73,229	73,229
---	--------	--------

23,889	98,629	122,518
--------	--------	---------

7. 投資(續)

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續)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會所債券	-	2,470	2,47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非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價值	-	42,980	42,980
	-	45,450	45,45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並無於第一層及第二層之間進行任何調撥，亦無轉撥至或轉撥自第三層作公平價值計量。

8. 應收帳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帳款	533,450	879,93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減值撥備(二零一五年：無)。

除本集團同意給予信貸期外，應收帳款乃於各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結算日到期。

8. 應收帳款(續)

根據交易日期計算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04,100	828,936
一至兩個月	3,134	6,687
兩至三個月	2,986	3,165
超過三個月	23,230	41,149
	533,450	879,937

9. 貸款及墊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給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 有抵押	1,910,769	2,053,818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給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乃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均沒有作出貸款及墊款之減值撥備(二零一五年：無)。

10.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本集團於認可金融機構開設多個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客戶之款項，其到期日均少於一年。

11. 應付帳款

根據交易日計算之應付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717,235	4,448,656

12. 計息銀行貸款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到期日均少於三個月。

13. 承擔

(a)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就購入傢俬、裝置及 設備作出撥備	250	377

(b) 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未來須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5,510	26,674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31,027	41,169
	56,537	67,843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a) 本集團於此期間內曾進行下列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就中國資本市場提供經紀服務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佣金開支	(i)	631	2,704
就研究提供支持服務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的研究費用	(ii)	3,000	7,000
就中國市場提供支持服務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的顧問費	(iii)	1,500	4,300
就香港及海外市場提供支持服務而由最終控股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支付的顧問費	(iv)	5,897	8,171

附註：

- (i)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佣金開支乃按客戶在深圳及上海B股交易金額基於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釐定之百分比計算。
- (ii)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的研究費用乃根據已簽署的協議中參照實際產生成本釐定之定額收費。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此期間內曾進行下列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續)

附註:(續)

- (iii) 就中國市場提供支持服務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的顧問費乃根據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參照實際產生成本釐定金額收費。
- (iv) 就香港及海外市場提供支持服務而由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支付的顧問費乃按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賺取相關佣金之固定百分比計算。
- (v)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結餘中包括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結欠之應收經紀帳款**11,18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870,000**港元),乃因中國資本市場經紀服務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 (v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結餘中包括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結欠之顧問費用**5,89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23,000**港元),乃因香港及海外市場有關支持服務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 (v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應付經紀帳款**5,51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57,000**港元),乃因中國資本市場經紀服務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 (vi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代本公司一中間控股公司持有之獨立客戶款項**164,8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182,000**港元)。該結欠無抵押、按銀行存款利率計息及須於要求時支付。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此期間內曾進行下列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續)

附註:(續)

- (ix)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欠中包括欠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應付款項**3,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乃因研究提供支持服務而產生。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 (x)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應付顧問費**1,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港元),乃因中國市場支持服務而產生。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支付。

(b) 關鍵管理層成員之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6,936	14,514
離職後福利	851	775
	17,787	15,289

15.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本集團目前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分別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中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的持續淨額交收(「持續淨額交收」)應收帳與交易應付款項，並擬按淨額基準作為應收或應付聯交所帳款結算。與香港結算的持續淨額交收應收帳或應付帳的淨額及存放於香港結算的保證基金並不符合於財務報表內互相抵銷的標準，本集團不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有關結餘。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中抵銷之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中列示的	未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中抵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確認	已確認金融		金融工具	已收取之	
	金融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金融資產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應收帳款	724,836	(191,386)	533,450	-	-	533,45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中抵銷之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中列示的	未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中抵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確認	已確認金融		金融工具	已收取之	
	金融負債總額	資產總額	金融負債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應付帳款	4,908,621	(191,386)	4,717,235	-	-	4,717,235

15.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中抵銷之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中列示的	未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中抵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之 現金抵押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應收帳款	1,102,775	(222,838)	879,937	-	-	879,93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中抵銷之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中列示的	未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中抵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之 現金抵押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應付帳款	4,671,494	(222,838)	4,448,656	-	-	4,448,656

16. 帳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探討與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和金融市場出現了一定的波動。包括脫歐在內的一系列風險事件使得避險資產受到資金的追逐。然而，美國經濟弱復蘇和全球市場的波動使得美國聯儲局的加息預期較去年末有一定放緩。英國的脫歐也使得美國聯儲局年內加息的概率繼續下降。歐洲市場受脫歐的影響較大，受衝擊較大的銀行業出現較為明顯的壓力，目前歐洲部分銀行的不良貸款率成為市場的主要關注點。日本上半年寬鬆貨幣政策的邊際效用有限，並且因為避險導致日元升值，通脹上行受限，日本央行可能會嘗試新的方法擴大量化寬鬆規模。新興經濟體隨著美國聯儲局加息的推遲和大宗商品的大幅回暖，出現了一定的復蘇。

中國內地經濟在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也出現了一定的波動。一方面，我們看到了信貸在一季度出現了擴張，4.6萬億元人民幣的新增信貸帶動了市場對固定資產的投資熱情，另一方面，外匯儲備在年初出現下降，一月外匯儲備下降994億美元，延續二零一五年末十一月的872億美元和十二月的1,079億美元的下降幅度，直到二月份才收窄到285億美元。匯率波動是一季度的主導因素之一，在人民幣匯率的影響下，恆生國企指數從9,661.03點跌至9,003.25點，二月十二日在港幣匯率波動的影響下創造了7,498.81

的七年底位。二季度市場則處於震蕩格局，多空因素交織：好的方面，中國內地銀行體系的風險邊際可控，且美國聯儲局加息放緩為資本市場帶來了一定的緩和；不好的方面，二季度末宏觀數據走軟，深港通推出時點也晚於市場預期，英國的超預期脫歐一度令市場承壓。

業務回顧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整體業務有所下降，營業額**2.03**億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4.29**億港元)，同比下降**53%**。未經審核稅前溢利下降**63%**至**0.52**億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1.39**億港元)。經紀業務、融資及貸款業務及投資銀行業務均隨著大市成交額下降而有所回調。經紀業務方面，由於大市成交額顯著回落，經紀業務收入同比下降約**1.54**億港元，跌幅**60%**。融資及貸款業務方面，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孖展平均餘額約**18.45**億港元，實現收入**7,30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783**萬港元，跌幅約**20%**。至於投資銀行業務方面，今年上半年主承銷、配售和財務顧問項目數各為**2**家、**5**家和**7**家，其中獨家保薦人／主承銷項目為成功完成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2738)主板上市及Future Data Group Limited (8229)創業板上市。今年上半年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2,59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3,164**萬港元，跌幅**55%**。資產管理業務在今年上半年實現收入**112**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03**萬港元，跌幅**82%**。投資業務在今年上半年實現收入**21**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848**萬港元，跌幅**99%**。

本集團的經紀業務的重點是香港的股票及期貨市場、中國內地的B股市場、海外股票市場及環球期貨市場。二零一六年環球金融市場受到一連串不明朗因素困擾，包括中國內地經濟放緩較預期嚴重、人民幣繼續有貶值的可能性、油價持續下跌令油企及持有原油相關產品的金融機構出現財務問題、美國可能加息再度觸發新興市場走資潮及美息上調影響本港樓市、及英國脫歐可能引發環球經濟衰退等，全球投資者對入市態度審慎，從基金手持現金比例升至歷史新高可見一斑。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港股市場日均成交金額為**675**億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1,253**億港元下跌**46%**。本集團為減低港股交投萎縮的影響，積極引導客戶參與海外股票市場及環球期貨市場，以降低受單一板塊的依賴。除了拓展海外股票市場及環球期貨市場，本集團繼續積極開拓內地市場，增加港股開戶數量。今年一至六月，本集團與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國際業務總部密切配合，大力開發跨境產品，以**QDII**為通道投資海外市場，滿足國內客戶投資海外的需求。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底，國內機構和個人客戶使用**QDII**通道，投資香港、美國等海外市場，資金規模達到**4**億美元。

上半年恆生指數、國企指數及日均成交持續低迷，客戶借貸意慾受到影響，本集團已及時推出措施適時滿足客戶借款需求，以減低利息收入下滑的幅度。此外，本集團亦成功與多間銀行爭取下調借入資金的利率，減低利息支出。上半年孖展平均餘額約**18.4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4**億港元下跌**23%**。利息收入為**7,30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9,086**萬港元下跌**20%**。

本集團的投資銀行業務主要包括保薦人、財務顧問和證券承銷等。本集團出任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2738)獨家保薦人兼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Future Data Group Limited (8229)獨家保薦人兼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上述兩家公司之股份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和七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和創業板成功上市。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亦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各種顧問服務，包括合規顧問／獨立財務顧問／財務顧問服務，客戶如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996)、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3606)、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6882)等。此外，本集團還先後完成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8175)、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8250)和中國城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0711)的等5家公司配售工作。

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底資產管理總規模約44億港元，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收入112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新增發行首隻股權類RQFII基金，投資於中國內地A股市場。該項目獲得英國標準人壽(Standard Life)評估認可後，列入該公司上架產品名單進行銷售，使得本集團資管產品首次進入保險渠道。設立種子基金專戶，投入自有資金1億港元，開發全球配置型資管產品，滿足內地客戶海外市場多元化投資的需求。

本集團的證券研究團隊向其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提供專業的支援。本集團之母公司為中國內地最具領導地位證券公司之一，在其支援下，本集團已成為研究中國內地證券之專家，並發表關於中國內地證券的定期報告，同時涵蓋宏觀經濟、市場策略及分析，以及在香港、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重點中國內地企業。本集團之證券研究團隊亦編撰詳細的公司分析

供客戶參考，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證券研究團隊共發表研究報告近5,000篇，涵蓋宏觀經濟、市場策略及各行業，為客戶提供對港股及中國內地A股深入精闢分析。在滬港通開展後，客戶對本集團提供之研究服務需求進一步提高。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共組織29位分析師共計路演42次。邀請A股、港股上市公司前往香港、台灣、英國、美國、新加坡等地舉辦14次路演。在四月舉行的上市公司見面會上，共邀請50家機構約80人次參與。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主導的首筆4.2億元人民幣同業合作「境外合資格有限合夥人(QFLP)」專案成功落地。這不僅是全香港同業第一筆成功落地的QFLP專案，更是全國首單直接引進境外資金的「公共私營合作制(PPP)」項目。該專案標誌著本集團在形成跨境業務特色、深化境內同業合作、開展綜合金融服務等方面取得了突破性成效。本集團於境外成立專注投資於境內基礎設施的美元基金，並提供專業的政策諮詢與投資優化服務，同時通過金融工具為客戶配套匯率風險對沖解決方案，成功地為客戶搭建自貿區投資通道，引入境外優質的投資資本投資於境內基礎設施，有效支援境內實體經濟發展。在QFLP業務尚未有先例參照的情況下，本集團突破現有的制度與業務困局，這對該創新業務的繼續發展有著重要的指引作用。本集團將利用自身跨境投資優勢，為客戶提供跨境投資、資產管理、風險對沖、併購融資等一站式優質服務，全力打造行業第一的跨境業務品牌。

展望

我們對下半年香港市場和中資機構的業績持謹慎樂觀態度，主要基於以下幾點原因：首先，我們認為中國內地的銀行業風險可控，並且在邊際改善，主要是因為銀行的資產端對過剩產能的暴露下降，信貸的擴張和央行不斷補充流動性緩解了銀行業當前遇到的流動性風險。其次，今年以來美國聯儲局面對英國脫歐和美國經濟較為乏力的復蘇，可能會推遲加息的節奏，對全球的流動性帶來一定緩解作用，而日本、歐洲、英國央行可能在未來加強寬鬆政策，為市場注入更多流動性。再次，香港市場受益於南下資金的湧入。我們看到滬港通自四月二十二日以來便保持淨流入狀態，截止七月十四日，南向總餘額已不足20%，下半年深港通的開通可能成為香港市場最大的主題之一，我們也期待深港通的開通為香港市場帶來更多的資金流入。和滬港通相比，深港通或為香港優質的中小企業提供難得的流動性和融資機會。最後，境內資金、尤其是境內企業資金有愈加強烈的海外併購資產的需求，這一需求一方面受人民幣匯率因素帶動，另一方面因為海外擁有較高質量低估值的資產。不斷上升的海外併購規模將助力中資機構的業績向上提升。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合共**796,138,689**股，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則約為**20.5**億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存**342.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1.8**百萬港元)及短期有價證券**120.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為**4,028.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1.3**百萬港元)，其中**2,146.0**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6.3**百萬港元)為毋須發出通知或完成前提條件下即可動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短期銀行借貸為**482.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9.7百萬港元），而流動資金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及資本負債率（即期末銀行借貸與資產淨值之比率）分別為**138%**（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及**2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

本集團具備充裕財務資源進行日常營運，並有足夠財務能力把握適當投資機會。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予以抵押。

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批核客戶交易及信貸限額之審核、定期檢討所授信貸、監察信貸風險及跟進逾期債務之相關信貸風險等方面實施適當之信貸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會定時進行檢討及更新。

管理層緊密注視市場情況，以便作出預防措施，減低本集團可能會面對之任何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給予客戶之墊款為現金客戶之逾期應收帳款及孖展貸款。現金客戶之逾期應收帳款為**40.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0百萬港元）；而孖展貸款為**1,910.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3.8百萬港元），其中**27%**（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乃借予企業客戶，其餘則借予個人客戶。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對沖機制

本集團因進行境外股票交易而承擔匯率波動風險。該等交易乃代表本集團客戶進行，僅佔本集團收益一小部分。該等境外交易大部分以美元及人民幣結帳，而由於美元與港元之間訂有聯繫匯率制度，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毋需進行對沖。匯兌收益及／或開支均計入損益表。本集團會密切留意其外匯風險狀況，當有需要時會採取必要之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於「展望」一段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及培訓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全職僱員總數為**263**人(二零一五年：**249**人)。期內員工成本合共約**60.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09.4**百萬港元)。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專業培訓。為符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有關規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為所有持牌僱員舉辦了共**8**場(二零一五年：**7**場)持續專業培訓講座。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假設或視為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而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本期間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予以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獲通知)，除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各主要股東於本公司持有已發行股份或相關股份百分之五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長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 股數目 (附註)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Shenwan Hongyuan Holdings (B.V.I.) Limited (「SWHYHBVI」)	直接實益擁有	402,502,312 ⁽¹⁾	50.56
Venture-Some Investments Limited (「VSI」)	透過受控法團	402,502,312 ⁽¹⁾	50.56
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透過受控法團 直接實益擁有	402,502,312 ⁽¹⁾ 3,306,257 ⁽²⁾	50.56 0.42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受控法團	405,808,569 ^{(1) (2)}	50.98

附註：

- (1) SWHYHBVI由VSI直接持有60.82%權益，而VSI由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則由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VSI、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均被視為於SWHYHBVI持有之同一批402,502,3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亦直接持有3,306,257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亦被視為於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之同一批3,306,25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為令本公司的透明度及對股東的問責性更臻美好，本公司在實際情況許可下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偏離守則條文A.6.7外(該等偏離行為的解釋如下)，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處理其他事務，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董事回覆本公司之特定查詢，所有董事於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董事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八位董事，其中朱敏杰先生、陳曉升先生、郭純先生及李萬全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吳永鏗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卓福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局命
主席
朱敏杰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